

证券代码：600531

证券简称：豫光金铅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47

债券代码：110096

债券简称：豫光转债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否
-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属正常业务往来。该关联交易按市场规则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甘肃宝徽”）为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光集团”）的控股子公司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构成公司关联方，基于生产经营实际需要，公司拟与甘肃宝徽签订铅渣、铜渣购货合同。预计2025年全年该类交易金额分别为5,000万元、2,000万元。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.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：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；关联交易遵循了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允”的原则，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此项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

议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。

2.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2025年7月4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以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董事赵金刚先生、任文艺先生、张安邦先生、孔祥征先生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予以回避，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。

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 人民币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采购铅渣	甘肃宝徽	5,000	0.19	0	0	新开展业务合作
向关联人采购铜渣		2,000	0.08	0	0	

注：（1）甘肃宝徽所产铅渣、铜渣为公司原料所需；

（2）预计公司与关联方 2025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7,000 万元；

（3）除增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外，2025 年度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内容、金额不变，仍按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执行。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21227225851949E

成立时间：1994 年 12 月 1 日

注册地址：甘肃省陇南市徽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

法定代表人：李拥军

注册资本：70,000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有色金属冶炼、锌锭、锌产品、硫酸及副产品生产、矿产品购销；出口本企业自产的锌锭、锌产品及副产品；进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及零配件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与上市公司关系：公司母公司豫光集团持有其 51%的股权，与公司属于同一母公司。

2. 主要财务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甘肃宝徽资产总额为 3,620,356,590.34 元，负债总额为 2,944,986,916.83 元，净资产为 675,369,673.51 元，2024 年营业收入为 1,793,202,024.38 元，净利润为 19,055,920.92 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81.35%。

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甘肃宝徽资产总额为 3,610,078,584.64 元，负债总额为 2,953,308,736.05 元，净资产为 656,769,848.59 元，2025 年 1-3 月营业收入为 400,091,460.62 元，净利润为-21,299,762.67 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81.84%。

3、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

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，目前该公司经营正常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铅渣，铅渣中含铅、银、金金属的计价原则以实际提货当月上海有色网公布的1#电解铅、2#银、金（95）均价为准，具体价格根据铅渣中含铅、银、金的品位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公司向关联方购买的铜渣，铜渣中含铜金属、含银金属计价原则以点价当日的上海有色网公布的 1#电解铜、3#银现货均价为参照基价并乘以双方约定系数计价，具体价格根据铜渣中铜的品位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以上计价标准除严格按市场定价外，还应参考同期同等规模第三方的交易价格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属正常业务往来。该关联交易按市场规则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5日